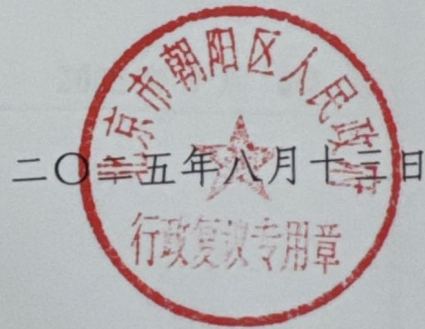


听取意见告知书

李晓慧：

你请求撤销被申请人关于北京友睦诊所有限公司微信视频号北京牙医韩冰发布医疗广告事项不予立案决定；责令重新核查立案，受理案件号为“朝政复受字〔2025〕第1624号”。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第四十九条规定，本机关需听取你的意见。因本机关多次拨打你预留电话均无法接通，如有意见，请自收到材料之日起三日内向本机关提交书面意见，或联系010-65060859、电子邮箱：cyxzf@163.com发表意见。如未发表意见，本机关依据现有材料书面审理。

特此告知。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六里屯西里5号院，行政复议接待室收，65060859

电子邮箱：cyxzf@163.com

